裕民县司法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裕民县司法局聚焦司法行政重点工作任务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紧紧围绕县委对改革、发展、稳定工作的总体安排部署，认真履行司法行政工作职责，职能作用得到有效发挥。现将裕民县司法局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强化政治建设，坚持党建引领司法行政工作。

**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，推进政治机关建设。**认真履行党建工作主体责任，将政治机关建设摆在机关建设的首要位置，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。全面落实每周五政治理论学习日制度，围绕法治建设、法律规章学习和交流研讨，引导全体干部职工筑牢思想根基、锤炼政治品格，自觉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今年以来，累计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0次，政治理论集中学习31次，主要领导讲法治课2次。

（二）加强统筹协调，提升法治建设水平

**一是发挥统筹协调作用，稳步推进法治建设工作。**认真履行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作用，凝聚立法、司法、执法、守法普法四个协调小组力量，先后召开相关协调会议6场次，研究安排部署法治建设“一规划两纲要”重点工作，压实部门主体责任和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截至目前，县级承接一规划两纲要”工作任务294项，已完成282项，正在推进12项。**二是组织开展年度述法，强化述改结合。**采取现场述法+书面述法+现场点评的模式，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述法工作制度，6名乡镇党委书记、2名部门（单位）主要负责人现场述法，52名部门（单位）党政主要领导提交了书面述法报告，确保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述法覆盖率达100%。完善述改结合机制，督促各部门单位建立述法整改台账，实现以整改促提升目标。**三是严格法治建设督察，推动法治建设责任落实。**充分发挥法治督察指挥棒作用，不断助推法治建设提质增效。牵头组织开展法治督察工作，抽调相关职能部门干部组成3个督察组，深入15个部门单位，重点围绕“一规划两纲要”任务落实、依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等进行全面检视，发现问题46个，立查立改25个。

（三）着力深化依法行政，持续助力法治政府建设

**一是严格规范性文件管理，夯实依法行政基础。**严格落实“有件必备、有备必审、有错必纠”要求，全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率、报备率、社会公布率均达100%，联合政府办公室、人大法制委对全县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、政策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。截至目前，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4件，政策性文件9件。**二是坚持依法决策，推动议事决策规范化。**积极推进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，对需县政府决策事项实行目录化管理。会同政府办公室审核了乡镇、部门上报的2024年度需县政府决策的重大事项8件，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确定《裕民县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清单》，审定重大议事决策事项1件。**三是强化行政执法监督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**严格行政执法队伍管理，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动态管理机制，今年以来，注销行政执法资格29人，审核办理执法证件126人。积极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日常培训，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能力，对目前在册的210名执法人员和38名执法监督人员开展集中培训2场次，分批组织参加地区级以上培训3场次。完善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建设，设立执法监督联系点11个，选聘监督员12人。组织开展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，抽评案卷67件，涉及14个单位，反馈问题146条。**四是突出行政争议有效化解，加大行政复议力度。**配强行政复议工作力量，安排1名专职干部，2名兼职干部负责具体工作开展，设立行政复议听证室1个。发挥行政复议解决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，从源头上防止行政争议激化。今年以来受理行政复议申请15件，办结13件（做出维持决定3件，确认违法6件，限期履行2件，受理前和解1件，不予受理1件），正在办理2件。**五是全面推动法律顾问制度落实，助推依法行政。**加大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工作的统筹协调力度，进一步完善、细化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日常管理、考评奖惩等工作机制和管理制度，报请县委、县政府分别研究安排部署1次，组织召开专门协调会议1次。截至目前，全县49个党政机关（含6个人民团体、6个乡镇）均已完成法律顾问聘任工作。其中，13个部门单位聘用为内部法律顾问。

（四）强化法治宣传教育，提高全民学法守法自觉

**一是压实普法责任制，推动“八五”普法走深走实。**对照“八五”普法重点工作任务，推动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落实落细，统筹协调各行业部门依托部门法规宣传日（月），深入开展“法治宣传教育基层行”法治讲座、法治宣传，通过“以案说法”和法律咨询，引导全社会法治意识提升。今年以来，组织开展等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45场次，发放普法宣传资料5000余份。**二是突出分层分类，增强普法宣传实效。**以“法律七进”为抓手，分层分类开展有针对性普法宣传教育。紧盯“关键少数”，组织全县公职人员参加自治区“逢九必讲·法治讲堂”法治培训14期，参训人员达3559人次。聚焦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，13名法治副校长，举办“开学第一课”法治讲座13场次，助力校园依法治理和平安校园建设。组织开展“宪法法律宣传月”“民法典宣传月”等重要时间节点集中普法宣传活动24场次，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，受教育群众5000余人次。围绕法律进村队，大力推进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，县乡两级组织开展法律明白人培训班2场次，培训法律明白人285人次。**三是拓展法治宣传教育方式，推动普法宣传走深走实。**深入开展“法润天山·国旗下普法”宣传活动，将普法宣传教育与民族团结教育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结合，丰富宣传方式，增加干部群众的接受度。发挥法治宣传文化阵地作用，打造法治文化墙45处，设置法治宣传文化园地4个，让群众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文化熏陶。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，开办“法治裕民”微信公众号，常态推送法律知识及典型案例，推动形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。

（五）拓展公共法律服务，践行法治为民理念

**一是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，提升涉法服务效能。**完善县乡村三级法律服务平台联动工作机制，通过上下联动协同服务，着力打造高效便民的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。今年以来，为各族群众提供法律咨询424件次，提供法律援助38件次，办理公证442件。**二是提供多元化法律服务，助力基层依法治理。**聚焦基层社会治理，为辖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，依托公检法等专业力量牵头组建5个法律进村服务团，与辖区村（社区）建立包联关系，定期进村为基层群众解决涉法诉求。安排13名法律专业人才与56个村（社区）建立法律顾问关系，定期深入村队开展法律宣传、法律咨询等法律服务，实现“一村（社区）一法律顾问”作用有效发挥。**三是完善人民调解组织建设，发挥人民调解便民利民作用。**发挥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统筹协调作用，构建行业部门、乡镇、村（社区）、网格四级联调联动的纠纷调解格局，大力推动行业性、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，今年新增行业性调解组织12个。目前，全县共有134个调解组织，346名调解员。其中乡镇级调解组织6个，村（社区）级调解组织112个，专业性、行业性调解组织16个，专职调解员62人，专职人民调解员占比18%，基本形成了地域全覆盖、信息全畅通的调解工作格局。今年以来，各级调解组织调解矛盾纠纷312起。**四是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，积极参与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。**立足司法行政机关工作职能，全面贯彻落实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50条措施，全力服务好辖区企业，组织开展进企业法治体检9场次，服务民营企业12家，帮助审查合同2件，开展主题讲座2期。

### 二、存在的不足

**一是统筹法治建设力度不够。**在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县、法治政府建设等工作上，统揽全局、牵总引领能力和水平还需进一步强化，部门合力尚未形成，作为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统筹协调法治建设还有很大提升空间。

**二是法治宣传实效性不强。**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还存在重形式轻实效的问题，法治宣传的深度和广度还需持续拓展，基层法治文化阵地作用发挥不强，不能满足群众法治文化需求。

**三是公共法律服务职能未能充分发挥。**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上下贯通不够，解决群众涉法诉求能力不强，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认可度还不够高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**一是进一步提升法治建设统筹协调力度。**加强依法治县办与各部门间的联系，变面上安排为点上实地指导，在持续开展好年度法治督察的基础上，力争每季度到法治建设重点责任单位实地指导1次，以做好“一规划两纲要”终期评估为工作重点，紧盯自验评估完成相对滞后的目标任务，协调督促责任单位履职尽责，形成法治建设合力。

**二是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落实落细。**以实现政府议事决策法治化为目标，认真履行政府法治审核机构职能作用，结合县域实际，研究确定重大议事决策事项具体范围，制发重大议事决策实施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流程指导，并抓好具体贯彻落实。

### **三是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指导。**聚焦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，年度内组织开展相关领域专门执法检查2次，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领域突出问题。同时，积极拓展行政执法监督渠道，探索开展伴随式执法监督等实时监督，增强监督的时效性。

**四是进一步规范行政复议工作。**完善行政复议工作内部管控制度，推进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，积极推动行政复议委员会建设，增强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。

### **五是进一步推动公共法律服务提质增效。**加大公共法律服务宣传推广，以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主，乡级公共法律服务站为辅，村级公共法律服务室为补充，建立公共法律服务综合体，完善协调联动工作机制，让群众涉及公证办理、法律援助、矛盾纠纷调解、法律咨询等涉法诉求能得到及时响应和办理。

**六是进一步提升人民调解组织作用发挥。**组织开展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，夯实人民调解组织作用发挥的基础，依托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继续完善县、乡、村联调联动机制，使矛盾纠纷排查率和化解率得到显著提升。

**七是进一步提升普法宣传质效。**全面对标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确定目标任务，做好终期评估的自评自验。聚焦精准精细普法 ，纠正宣传领域形式主义行为，通过常态化开展实地指导协调，督促普法责任单位将普法工作融入工作日常。

裕民县司法局

2024年12月17日